

2024年
汕头市信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头市信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头市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的信访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法规草案。

（二）负责处理市内群众、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境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及市领导的信件和网上信访件，接待群众来访；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

（三）承办中央、省领导及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监促检查各区（县）、市直单位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信访工作决策以及对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各区（县）、市直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承办信访复查复核事项。

（四）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赴省上访和市驻京、驻穗信访工作。

（五）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

（六）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市委、市政府领导直接反映情况的工作。

（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头市信访局设下列机构：办公室、接访科、督查科、办信和网上信访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73. 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 4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00	二、外交支出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三、国防支出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五、教育支出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 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 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 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73.51	本年支出合计	973.5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73.51	支出总计	973.51

注：无。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73.51	973.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43	796.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33.07	53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33.07	53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32	83.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3.32	83.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80.04	18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22.04	22.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58.00	1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1	8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1	8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82	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41	28.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0	3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0	3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2	25.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7	56.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7	56.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37	56.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73.51	732.19	241.3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43	555.11	241.32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33.07	53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33.07	53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32	0.00	83.32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3.32	0.00	83.32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80.04	22.04	158.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22.04	2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58.00	0.00	158.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1	8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1	8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82	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41	2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0	3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0	3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2	2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7	56.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7	56.37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37	56.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7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73.51	本年支出合计	973.5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73.51	支出总计	973.51

注：无。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73.51	732.19	241.32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43	555.11	241.32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33.07	533.07	0.00
[2010301]行政运行	533.07	533.07	0.00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32	0.00	83.32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3.32	0.00	83.32
[20140]信访事务	180.04	22.04	158.00
[2014001]行政运行	22.04	22.04	0.00
[2014004]信访业务	158.00	0.00	158.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1	86.1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1	86.1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0.88	0.8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82	56.8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41	28.4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4.60	34.6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0	34.6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5.72	25.72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8.88	8.88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6.37	56.3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6.37	56.3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6.37	56.3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32.19
[301]工资福利支出	666.17
[30101]基本工资	106.58
[30102]津贴补贴	317.92
[30103]奖金	65.2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8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8.4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30113]住房公积金	56.37
[30114]医疗费	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8
[30201]办公费	5.37
[30207]邮电费	3.00
[30211]差旅费	5.00
[30215]会议费	2.00
[30216]培训费	2.73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28]工会经费	2.6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2.2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4
[30302]退休费	13.5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41.32
[301]工资福利支出	6.79
[30102]津贴补贴	6.7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53
[30201]办公费	7.53
[30202]印刷费	7.00
[30207]邮电费	2.00
[30209]物业管理费	30.00
[30211]差旅费	25.00
[30213]维修（护）费	107.00
[30227]委托业务费	4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310]资本性支出	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2.48	52.48	0.00	0.00
“三公”经费	4.50	4.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50	3.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32.19	732.19	732.19	0.00	0.00	0.00	0.00
汕头市信访局	732.19	732.19	732.1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66.17	666.17	666.1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8	52.48	52.4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4	13.54	13.5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41.32	241.32	241.32	0.00	0.00	0.00	0.00	能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的信访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法规草案；负责处理市内群众、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境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及市领导的信件和网上信访件，接待群众来访；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承办中央、省领导及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各区（县）、市直单位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信访工作决策以及对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各区（县）、市直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承办信访复查复核事项；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赴省上访和市驻京、驻穗信访工作；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市委、市政府领导直接反映情况的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汕头市信访局	241.32	241.32	241.32	0.00	0.00	0.00	0.00	能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的信访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法规草案；负责处理市内群众、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境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及市领导的信件和网上信访件，接待群众来访；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承办中央、省领导及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各区（县）、市直单位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信访工作决策以及对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各区（县）、市直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承办信访复查复核事项；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赴省上访和市驻京、驻穗信访工作；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市委、市政府领导直接反映情况的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福利支出	6.79	6.79	6.79	0.00	0.00	0.00	0.00	能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的信访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法规草案；负责处理市内群众、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境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及市领导的信件和网上信访件，接待群众来访；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承办中央、省领导及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各区（县）、市直单位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信访工作决策以及对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各区（县）、市直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承办信访复查复核事项；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赴省上访和市驻京、驻穗信访工作；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市委、市政府领导直接反映情况的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53	233.53	233.53	0.00	0.00	0.00	0.00	能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的信访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法规草案；负责处理市内群众、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境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及市领导的信件和网上信访件，接待群众来访；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承办中央、省领导及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各区（县）、市直单位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信访工作决策以及对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各区（县）、市直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承办信访复查复核事项；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赴省上访和市驻京、驻穗信访工作；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市委、市政府领导直接反映情况的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资本性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能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的信访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法规草案；负责处理市内群众、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境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及市领导的信件和网上信访件，接待群众来访；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承办中央、省领导及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各区（县）、市直单位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信访工作决策以及对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各区（县）、市直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承办信访复查复核事项；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赴省上访和市驻京、驻穗信访工作；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市委、市政府领导直接反映情况的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73.51万元，比上年增加32.27万元，增长3.43%，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预算用于搬迁新办公地点产生的修缮改造经费；支出预算973.51万元，比上年增加32.27万元，增长3.43%，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预算用于搬迁新办公地点产生的修缮改造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80%，主要原因是我局到基层调研督办信访件的次数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133.33%，主要原因是我局到基层督办信访件的次数增加；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2.48万元，比上年减少5.52万元，下降9.52%，主要原因是节约日常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5.5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1.0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76.5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7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01.1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5万元，主要是笔记本电脑、桌子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安保建设经费	30	为切实保障来访群众及接访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及时防范化解在群众来访工作中发生各类突发事件和个人极端行为的风险。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